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0),决定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再次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5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08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中山市西区街道涌隆中路28号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打勾与打叉可以投票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1	非累积投票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2	非累积投票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上述提案中议案7为特别议案,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并参照审慎性原则,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累积计票并予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3.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书面信函送达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隆中路28号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证券部,信函请注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号码:0760-86118269
邮编地址:5118269
电子邮箱:rigf@rfsable.com.cn

4.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以便签到入场。

5.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黎宇晖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隆中路28号公司总部
邮政编码:529400
电话:0760-86115672
传真:0760-86118269
邮箱:rigf@rfsable.com.cn

6.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7.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大会进程将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63”,投票简称为“日丰投票”。

2. 填具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投票程序:以登录证券交易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查阅相关栏目。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 81,696,0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5020%;
2.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 72,50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9255%;
3.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代表股份 9,194,0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332%。

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58 人,代表股份 3,098,8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76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96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41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56 人,代表股份 148,8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3%。

(一)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 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3,2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09%; 反对 27,9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2%; 弃权 4,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096,0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415%; 反对 27,9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003%; 弃权 4,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81%。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96,0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20%; 反对 34,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0%; 弃权 4,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059,6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360%; 反对 34,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69%; 弃权 4,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81%。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3,2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20%; 反对 30,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77%; 弃权 8,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059,6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360%; 反对 30,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71%; 弃权 8,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11%。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2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3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4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664,50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 反对 29,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证券代码:301667 证券简称:纳百川 公告编号:2026-026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